

石狮市人民政府文件

狮政综〔2021〕2号

石狮市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创办 石狮市后垵学校等3所学校的批复

市教育局：

你局《关于创办石狮市后垵学校等3所学校的请示》（狮教请〔2020〕34号）收悉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学校名称及办学规模

（一）位于宝盖镇后垵村建设的学校名称为石狮市后垵学校，办学规模为小学24班、初中48班；

（二）位于永宁镇信义开发区建设的学校名称为石狮市信义实验小学，办学规模为18班；

（三）位于灵秀镇港塘村曙光社区建设的学校名称为石狮市第九实验小学，办学规模为36班。

二、原则同意石狮市后垵学校创办为市直九年一贯制学校，石狮市信义实验小学、石狮市第九实验小学等2所小学创办为市直全日制公办小学。上述3所学校隶属市教育局，经费由市财政核拨，行政管理、教学、后勤等工作岗位的教职员工由市委编办和市教育局按规定核准配齐。

石狮市人民政府

2021年1月11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委办、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市委编办，市财政局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保障局。

石狮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1年1月11日印发
